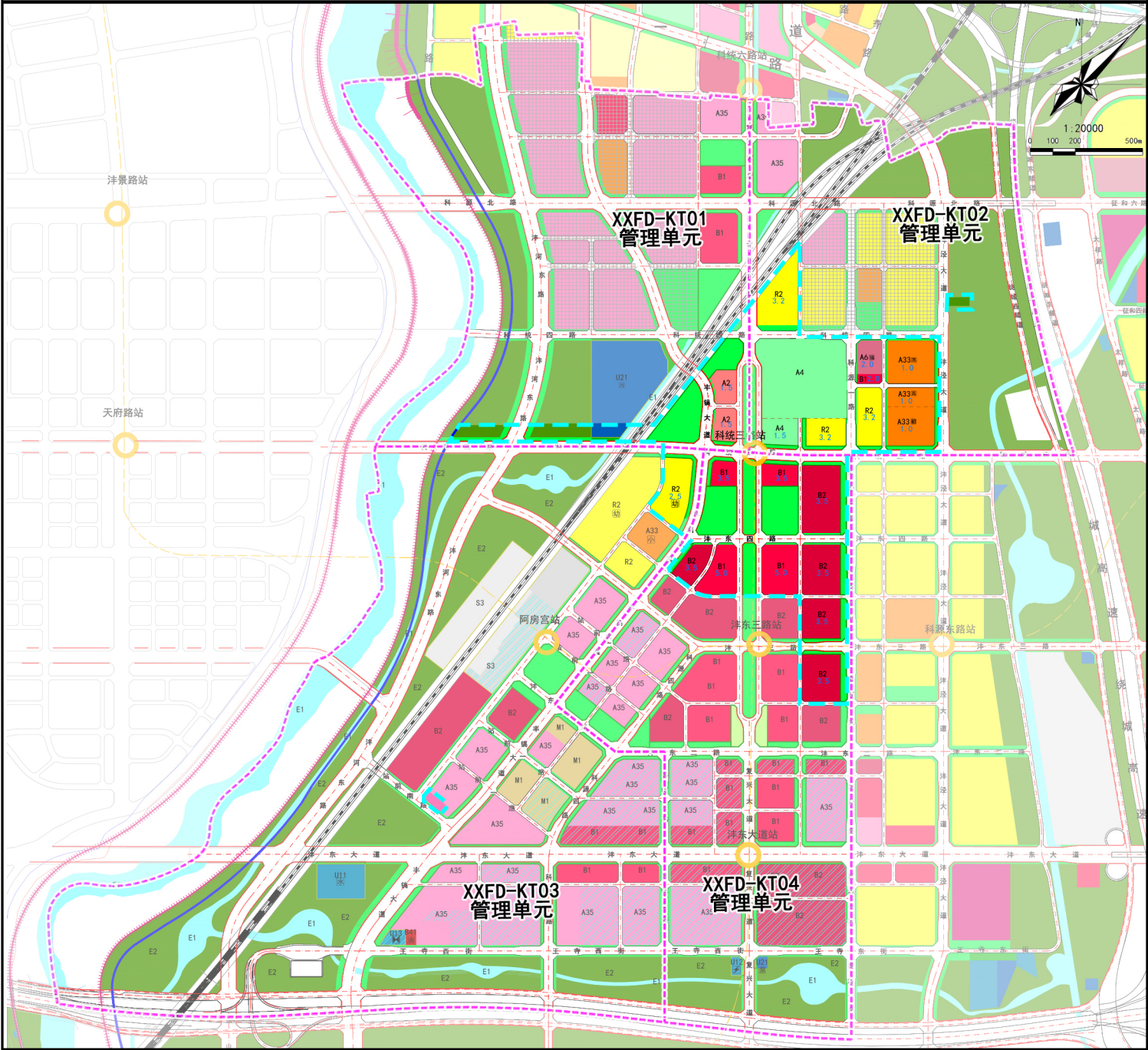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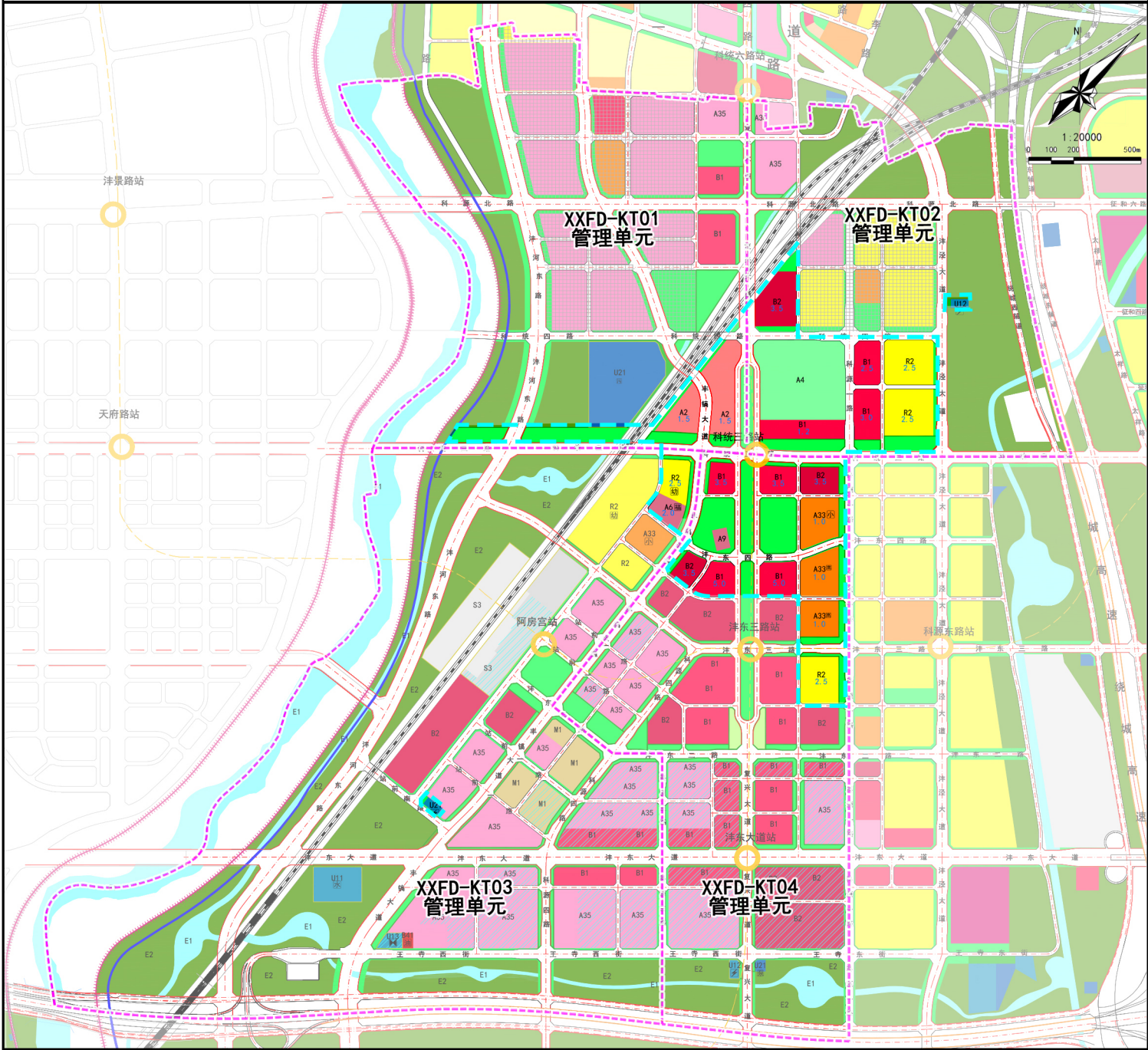


西咸新区XXFD-KT01、XXFD-KT02、XXFD-KT03、XXFD-KT04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改前后主要内容对比图

管理单元土地利用规划图（修改前）



管理单元土地利用规划图（修改后）



修改内容

按照西安市《过渡期内总体规划实施意见》（市政办函〔2019〕84号）、《西咸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管理规定（试行）》（陕西咸办发〔2020〕3号）和《西咸新区过渡期国土空间规划方案》文件要求，依据沣东新城申请，开展本次控制性详细规划的修改。修改内容包括：

1、落实轴线文体中心总体定位，将复兴大道西侧5.74公顷公园绿地调整为文化设施用地，同时完善区域功能配套，将足球中心南侧4.41公顷体育用地、居住用地、道路、绿地以及科源一路以东6.73公顷社会福利设施用地、居住用地调整为商业设施用地，将复兴大道以东5.21公顷居住用地调整为商务设施用地，将科源路以西的12.17公顷中小学用地调整为居住用地。

2、结合用地布局调整，片区层面统筹优化公共服务设施配置，将KT02管理单元的中小学用地和社会福利设施用地调整至KT03和KT04管理单元，修改后中小学用地和社会福利设施用地规模基本保持不变。

3、落实上位规划思路，保证片区绿地总量不减少，优化绿地布局形成沿科统三路的东西绿廊。

4、保障足球中心及东西绿廊建设，调整市政设施的规模和位置。

5、落实现状保留建筑归元寺，结合区域交通联系需求及空间布局优化道路体系。

6、调整后，新增建设用地3.67公顷，其中0.47公顷结合国土空间过渡期方案落实，剩余3.20公顷在国土空间规划中予以落实。

图例

- 管理单元界线

地块界线

城市红线

城市绿线

城市黄线

城市蓝线

防洪治导线

城市轨道交通线

城市道路

铁路

地块容积率上限

二类居住用地
- A2 文化设施用地

A33 中小学用地

A35 科研用地

A4 体育用地

A5 医疗卫生用地

A6 福利设施用地

B1 商业用地

B2 商务用地

M1 一类工业用地

S3 交通服务用地

U11 供水用地

U12 供电用地
- U13 供燃气用地

U21 排水设施用地

公园绿地

防护绿地

E1 水域

E2 农林用地

G1 幼儿园

G2 小学

G3 初中

G4 消防站

G5 高中

G6 初中
- 高速公路

桥梁

修改内容位置示意

修改前后指标对比一览表

指标	修改前面积（公顷）	修改后面积（公顷）
城乡用地	1509.71	1509.71
建设用地	910.85	914.52
二类居住用地（R2）	40.44	42.64
文化设施用地（A2）	4.14	9.88
中小学用地（A33）	16.43	16.46
科研用地（A35）	126.86	126.43
体育用地（A4）	41.44	38.81
宗教用地（A9）	0	0.83
社会福利设施用地（A6）	4.24	4.25
商业用地（B1）	73.88	82.93
商务用地（B2）	61.75	47.86
供电用地（U12）	0.87	1.63
排水用地（U21）	16.06	15.02
公园绿地（G1）	103.01	105.31
城市道路用地（S1）	346.60	347.34
地上总建筑面积（万平方米）	1113.86	1071.86

西咸新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公示时间

2021年5月27日
至2021年6月10日